

证券代码:688639

证券简称:华恒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4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30日以专人递送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洋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是根据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到位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要求，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以及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赤峰华恒合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秦皇岛华恒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增资行为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以及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1 月 11 日